

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九届十四次监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本公司于2015年4月1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关于召开九届十四次监事会的通知，会议于2015年4月25日在公司办公楼六楼会议室召开，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许楚镇先生主持，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

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一、《2014年度财务报告》

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）

该议案需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《2014年度报告》及其《摘要》

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）

该议案需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《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）

该议案需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《2014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

我们认真地审阅了公司《2014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，认为：《2014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所描述符合实际情况，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总体是规范、完整和有效的。

（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）

五、《关于公司201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（表决结果：同意2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）

该议案关联监事郭书战先生回避了表决，非关联监事一致同意通过。该议案需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！

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八日